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7)

董事會召開日期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考慮派發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伯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董事為陳伯中先生、陳婉珊女士、陳稼晉先生、陳佩珊女士、何貴清先生*、戴麟先生*及黃錦輝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